

教育部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第 12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6 月 30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整

地點：教育部 5 樓大禮堂

主席：劉政務次長孟奇(劉委員文惠代理)

紀錄：郭瑞南

出席委員：李委員新林、李委員蔡彥(請假)、楊委員朝棟、蔡委員清儼、趙委員涵捷、梁委員學政、謝委員淑貞、顏委員寶月、劉委員文惠、陳委員美珠(李專門委員慧君代)、洪委員怡玲(請假)、王委員鳳鶯(李專門委員由貴代)、蕭委員智文、葉委員丁鵬。

列席者：綜合規劃司傅專門委員瑋瑋、高等教育司廖于萱小姐、終身教育司張淇瑞小姐、國際及兩岸教育司黃專門委員靖雅、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賴科長羿帆、資訊及科技教育司李高級管理師月碧、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黃專門委員蘭琇、秘書處李專門委員啟光、人事處黃專門委員莉婷、政風處李專員曉芬、統計處張專門委員惠蓉、法制處蔡科長為旭、體育署吳玉珮小姐、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吳管理師孟芳、青年發展署陳程式設計師苑芬。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一、歷次會議決議待辦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說明：

項次	會議	決議事項	辦理單位	執行情形	辦理情形
1	第 11 次諮詢小組會議	請資科司協助各單位檢視目前資料開放情形，業管資訊系統如為即時性，可以檢討提供 API 介接服務。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目前本部系統網站提供 API 介接服務的有： (一)國教署「校園食材登錄平臺」已建置 OPEN API，並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提供午餐食材及供應商資料集、調味料或團膳業者資料集介接服務。 (二)體育署「i 運動資訊平台」提供體適能指導員、體適能檢測員、山域嚮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辦理中

項次	會議	決議事項	辦理單位	執行情形	辦理情形
				等體育相關證照資料及運動統計服務API介接。 (三)體育署「全國運動場館資訊網」提供運動場館相關資訊API介接。	

決 定：本案解除列管。

二、教育部政府資料開放現況及推動成果報告。

說 明：

- (一)本部配合行政院推動政府資料開放政策以來，承本部各單位暨部屬機關(構)共同努力，截至109年6月29日止，已於國家發展委員會政府資料開放平臺(data.gov.tw)累計開放1,147項資料集，供民眾連結下載運用(109年開放46項，下架1項)。其中本部各單位開放共377項，體育署117項，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50項，青年發展署48項，部屬機構455項(如表1)。

表1 教育部各單位暨部屬機關(構)資料集開放數量

序位	機關名稱	開放數量
1	綜合規劃司	5
2	高等教育司	50
3	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15
4	終身教育司	6
5	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47
6	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26
7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41
8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2
9	秘書處	2
10	人事處	0
11	政風處	3

12	會計處	75
13	統計處	100
14	法制處	5
15	體育署	117
16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50
17	青年發展署	48
18	國家教育研究院	162
19	國家圖書館	48
20	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	25
21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36
22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	40
23	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22
24	國立教育廣播電臺	14
25	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	31
26	國立臺灣圖書館	44
27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17
28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16
	總計	1147

(二)政府資料開放平臺互動專區，民眾所提意見處理情形分述如下：

1. 民眾對本部已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上架資料集之回饋意見(我有話要說)自 102 年迄今計有 172 項。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6 月 29 日計新增 3 筆，已由業務單位(高教司、國教署及國家圖書館)完成回復。
2. 民眾提出新增開放需求(我想要更多)自 102 年迄今計有 90 項。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6 月 29 日計新增 6 筆，已由業務單位(高教司、技職司、統計處、國教署及國家圖書館)進行回復。

委員意見：

- (一)蔡委員清欉：有關國家圖書館「出版社名錄」資料集提供 Email 案，因 Email 為公開的通訊聯繫方式，請國家圖書館評估未來增加該欄位。
- (二)楊委員朝棟：學校資料以學年度為主，在回復民眾意見時要注意民眾需求是否為曆年制，避免造成回復及需求不一致。

決 定：

- (一)請本部各單位暨部屬機關(構)持續積極辦理本部資料開放作業，並且依照業務屬性定期更新已開放的資料。
- (二)請本部各單位暨部屬機關(構)針對民眾提出的意見需積極回應，並注意回應文字內容前後文字要符合邏輯；如果沒有辦法提供也要告知原因及未來可以提供的時間，並定期檢討是否提供。
- (三)請資料司轉知國家圖書館，有關民眾建議「出版社名錄」提供 Email 欄位，請該館評估新增蒐集該欄位資料之可行性。
- (四)請各單位在回應民眾意見學校資料需求時，應告知本部提供為學年度資料。
- (五)餘洽悉。

二、政府資料開放優質標章暨深化應用獎勵措施修正事項及 109 年度政府資料開放獎勵活動簡章報告。

說 明：

- (一)依據國家發展委員會 109 年 2 月 14 日院授發資字第 1091500216 號函頒修正「政府資料開放優質標章暨深化應用獎勵措施」辦理(如附件 1)。相關修正事項說明如下
 1. 資料開放金質獎：新增白金標章(超過 20%之欄位符合政府資料標準(schema.gov.tw)所訂定之資料標準。每個白金標章加總分 0.1 分，至多 5 分)；原加分項目，資料集 API 符合 OAS 驗證加總分 0.1 分不變，取消加分最多 5 分之限制。另限制歷年提報過之 API 不得重複計算。
 2. 資料開放應用獎：修正為由全國各機關(構)均可依資料應用服務為單位參獎。並針對服務應用面向分為政府治理組及生活(企業)應用組，並調整評核方式委員評獎的評核構面配分及評核重點內容。
 3. 資料開放人氣獎：評核指標新增資料集意見回應數，並調整配分及計算分式。

4. 獎勵額度及基準：獎勵方式中各獎項的敘獎額度做部分調整。
- (二) 國家發展委員會 109 年度政府資料開放獎勵活動簡章(如附件 2)，「資料開放金質獎」、「資料開放應用獎」、「資料開放人氣獎」等獎項。其中「資料開放應用獎」由各機關(構)自主推薦活化應用案例，自本(109)年 5 月 11 日起至 7 月 31 日前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後臺報名參獎。另「資料開放金質獎」、「資料開放人氣獎」計算統計至本年 7 月 31 日。
- (三) 本案後續將加強宣導本部上架資料集之品質提升，以爭取前揭評獎作業成績。另本司前於本年 2 月 17 日函請本部各單位及部屬機關(構)辦理本部政府資料開放作業績效考核「資料開放應用獎」申請時，無部內單位及部屬機關(構)提出參獎申請。

決 定：

- (一) 請本部各單位暨部屬機關持續辦理本部資料開放作業，並依相關規定檢視提升資料集品質，以爭取「資料開放金質獎」評獎成績。
- (二) 針對已開放資料，檢視如民眾下載及運用較多的，可建議資料提供單位報名「資料開放應用獎」。
- (三) 餘洽悉。

參、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 109 年第 1、2 季教育部政府資料開放資料(如附件 3)盤點作業，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政府資料開放作業原則」及「政府資料開放進階行動方案」，每季需進行新增資料調查及盤點作業。
- 二、本部各單位暨部屬機關(構)盤點預計上架資料集計有 16 筆，其中 1 筆為高教司、1 筆為技職司、3 筆為會計處、1 筆為法制處、10 筆為體育署新增業管資料集。
- 三、以上說明，提請討論。

決 議：

- 一、請本部各單位依本次盤點表所列開放時程，如期完成資料開放建置相關作業。
- 二、請各單位定期檢視已開放資料，除檢視其資料正確性及更新情形，並確認資料即時性及可用性。

案由二：有關「教育部政府資料開放作業績效考核措施」（如附件4）修訂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行政院「資料開放優質標章暨深化應用獎勵措施」辦理期程及內容，修正本部政府資料開放作業績效考核措施資料開放金質獎評獎指標、配分及考核時間，以符行政院辦理期間及評核。

二、以上說明，提請討論。

決議：

一、本案依資科司研擬的績效考核措施內容修正，修正後措施併同本次會議紀錄函送本部各單位暨部屬機關(構)。

二、請各單位暨部屬機關(構)依行政院「資料開放優質標章暨深化應用獎勵措施」及本部績效考核措施內容檢視上架資料集內容，以爭取佳績。

肆、臨時動議

一、「振興三倍券通訊業者適用名單」開放資料建置報告(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決定：洽悉。

二、建議可於本小組分享「資料開放應用獎」得獎案例，供大家參考運用(李委員新林提案)。

決定：下次會議將規劃針對「資料開放應用獎」得獎案例分享，以供本部各單位未來辦理資料開放應用參考。

伍、散會：下午3時整。

政府資料開放優質標章暨深化應用獎勵措施

中華民國 106 年 8 月 29 日 院授發資字第 1061502362 號函訂定

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14 日 院授發資字第 1091500216 號函修訂

壹、前言

為強化與永續發展政府資料開放，並提升政府資料品質及其加值應用效益，爰規劃藉由標章認證及民眾參與機制，鼓勵各機關（構）優化資料開放作業。

貳、獎勵措施說明

一、參獎對象

為鼓勵機關將資料集中列示於國家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發會）建置之政府資料開放平臺，參獎對象為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上架資料集之全國各級機關（構）。

二、評獎類別及參獎資格

（一）評獎類別：

1. 資料開放金質獎：旨在鼓勵各機關（構）逐步提升開放資料品質，提供應用程式介面(API)，促進資料之可取得性、易用性及易理解性。
2. 資料開放應用獎：旨在鼓勵各機關（構）活化應用政府資料開放平臺之資料集，以改善現行問題或提供創新服務。
3. 資料開放人氣獎：旨在鼓勵各機關（構）提供高價值、且符合民間所需之資料集。

（二）參獎資格：各機關（構）得以資料開放平臺資料集，依下列 3 種條件參獎：

1. 以中央二級機關或地方政府為單位參加資料開放金質獎之評獎。
2. 全國各機關(構)均可依資料應用服務為單位，填具參賽申請書參加資料開放應用獎之評獎。
3. 以資料集提供機關（構）為單位參加資料開放人氣獎之評獎。

二、評獎方式及標準

（一）資料開放金質獎評獎方式及標準

1.政府開放資料集品質標章機制

為鼓勵各機關（構）提升資料品質，提供正確、易用、結構化之資料，由各機關（構）利用政府資料開放平臺所有資料集進行品質檢測，依據各資料集完整性及領域資料標準，分別授予白金標章、金標章、銀標章或銅標章。

2.資料開放金質獎評獎作業

中央二級機關與地方政府分別依據資料量體分組評獎；另為鼓勵機關逐步提升其資料品質，本評獎另設「品質進步獎」，評核方式如下表：

評核構面	評核指標	評核重點	銅標章 (0.3分)	銀標章 (0.6分)	金標章 (1分)	白金標章 (加分項目： 0.1分/資料集)
可取得性	資料資源連結有效性	資料資源連結可回傳連結成功狀態。	V	V	V	V
	資料資源可直接下載	使用者能透過連結直接獲取資料，無需透過登入或任何額外的操作形式。	V	V	V	V
易於被處理	屬結構化資料	1. 固定欄位結構化資料：單一系列標題的表格式資料，每筆資料的欄位數均相同，且無合併儲存格、無公式、無空行、無小計等。 2. 非固定欄位結構化資料：符合 W3C 之 XML、JSON 等結構化資料。 3. 其餘均為非結構化資料。		V	V	V
易於理解	須依「資料集詮釋資料標準規範」提供詮釋資料	資料集詮釋資料「編碼格式」、「主要欄位說明」與所提供之資料資源欄位相符。			V	V

	資料即時性*	資料集須依所填之「更新頻率」即時更新。			V	V
符合資料標準	資料內容符合資料標準	超過 20% 之欄位符合政府資料標準平臺 (schema.gov.tw) 訂定之資料標準。				V
金質獎總分	[(銅標章資料集個數*0.3+銀標章資料集個數*0.6+金標章資料集個數*1) /該部會機關所屬之資料集總數*100] +加分項目					
加分項目*	<p>1. 白金標章： 資料集若經平臺檢測獲得金標章後，可進行白金標章檢測，通過檢測項目後可獲得白金標章，每個白金標章於總分加 0.1 分，本項加分至多 5 分。</p> <p>2. 資料集 API 若符合 Open API Specification (OAS) 驗證： (1) 於總分加 0.1 分。 (2) OAS 加分項目由機關主動提報，並由國發會確認後，始得加分。 (3) 限制條件：已於歷年提報過參賽之 API 不得重複計算。</p>					
分組方式	<p>中央二級機關及地方政府分別依據資料集量體採分組評獎：</p> <p>1. 第一組：資料集數量為一定數量以上。 2. 第二組：資料集數量一定數量以下。 前開一定數量，由國發會依據每年政府資料開放推動情形定之。</p>					
品質進步獎	金質獎總分比前次進步 5 分者，可獲品質進步獎，惟排除金質獎各分組得獎之機關。					

(二)資料開放應用獎評獎方式及標準

由全國各機關（構）填寫「參獎申請書」，於指定時間內函送國發會報名參賽，逾期不受理。

國發會遴聘學者專家、資料社群、民間企業等代表組成「資料開放應用獎評審小組」，負責本獎項評審工作，並由參獎機關（構）透過簡報、示範展示等方式，展現資料應用成果及效益。程序如下：

1. 初審階段：由「資料開放應用獎評審小組」及國發會工作人員就參獎機關（構）所提送「參獎申請書」內容書面審查。
2. 複審階段：邀請通過初審之機關（構）進行簡報或資料應用服務展示，由「資料開放應用獎評審小組」辦理評審。

由機關自主推薦優質活化應用案例，需說明該項應用案例可解決的問題、使用的資料集名稱、推薦原因、質化或量化之效益等，並開放民眾網路票選最佳之活化應用，以激勵各機關（構）發想運用資料輔助施政之可能性，針對服務應用面向分為2組：

1. 政府治理組：提升機關內部行政效率、簡化行政流程或提升決策品質之資料應用
2. 生活(企業)應用組：提供機關或民眾創新服務之資料應用

評核方式如下表：

民眾票選（20%）	
評核指標及配分	計算方式
民眾網路票選最佳之活化應用	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公開票選網頁由民眾票選，依最終得票數進行排名。
委員評獎（80%）	
評核構面及配分	評核重點
服務整合（35分）	1. 說明資料分析及應用情形，並說明開放資料、內部或外部資料混搭情形。 2. 說明跨機關或公私協力合作模式。
應用效益（35分）	1. 新創服務或既有服務創新：說明本競賽年度或前一年度資料應用創新內容或重大進展。 2. 說明應用資料所解決之機關或民眾問題、或改善機關內部流程、提升機關服務品質等。
未來潛力（30分）	1. 說明將資料應用納為機關常態運作的機制規劃。 2. 說明未來可再混搭其他資料的可能性與應用情境，及擴充應用服務之規劃。
分數轉換序位	
1. 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提供民眾票選，依票選排名高低轉換為序位。 2. 由各評獎委員就個別提案各評選項目分別評分後予以加總（總評分以100分為滿分），並依加總分數高低轉換為序位。 3. 應用獎序位加總計算方式：民眾票選序位*0.2+各評獎委員序位加總*0.8，以序位總和最低者為第一名，依此類推。	

(三)資料開放人氣獎評獎方式及標準

鼓勵各機關（構）踴躍開放高價值、符合民間所需之資料，以提升政府透明治理，並驅動資料經濟發展。

凡開放達1年、經品質檢測取得金標章且排除前三屆曾獲獎之資料集，始能參與此評獎，以鼓勵機關開放及維持提供高品質、高應用價值之資料。

評核指標	配分	計算方式
資料集年度瀏覽量	20	20* (該資料集瀏覽量/同期間於本平臺瀏覽次數最多之資料集瀏覽量)
資料集年度下載量	30	30* (該資料集下載量/同期間於本平臺下載次數最多之資料集下載量)
資料集評分	25	25* (該資料集平均得分/5)
資料集意見回應數	25	25* (該資料集意見回應數/同期間於本平臺意見回應數最多之資料集意見回應數量)
總分	100	

一、獎勵額度及基準

	資料開放金質獎	資料開放應用獎	資料開放人氣獎
額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一組:中央二級機關、地方政府各取前3名 第二組:中央二級機關、地方政府各取前2名 	各組前3名	前10名
獎勵方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一組 第1名:機關(含所屬)主要專責人員、資料管理人員及其主管為敘獎對象,以不超過小功1次嘉獎2次為原則 第2名:機關(含所屬)主要專責人員、資料管理人員及其主管為敘獎對象,以不超過小功1次為原則 第3名:機關(含所屬)主要專責人員、資料管理人員及其主管為敘獎對象,以不超過嘉獎2次為原則 第二組 第1名:機關(含所屬)主要專責人員、資料管理人員及其主管為敘獎對象,以不超過小功1次為原則 第2名:機關(含所屬)主要專責人員、資料管理人員及其主管為敘獎對象,以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組 第1名:機關(含所屬)主要資料應用人員及其主管為敘獎對象,以不超過小功1次嘉獎2次為原則 第2名:機關(含所屬)主要資料應用人員及其主管為敘獎對象,以不超過小功1次為原則 第3名:機關(含所屬)主要專責人員、資料管理人員及其主管為敘獎對象,以不超過嘉獎2次為原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料集之業務單位專責人員、資料管理人員及其主管為敘獎對象,以不超過小功1次為原則 重複獲獎者,以不超過小功1次嘉獎2次為原則

	超過嘉獎2次為原則 ● 進步獎 機關(含所屬)主要 專責人員、資料管理 人員及其主管各記嘉 獎1次		
--	--	--	--

五、作業時程

作業項目	時程
函請各機關(構)提報參獎申請書	每年4~5月
機關提報優質資料應用案例	每年6~7月
民眾票選	每年7~8月
資料品質機器檢測	每年7~8月
評審委員評獎	每年8~9月
評審結果核定	每年10月
函請各機關(構)依評獎結果辦理敘獎	每年11月

備註：以上作業時程得視實際狀況予以調整

參、其他

- 一、各獎項獲獎機關，應配合參與國發會辦理之成果發表活動及各項宣導活動；前開參獎相關資料，以「政府資料開放授權條款」對外釋出。
- 二、有關應用獎參獎之提案，各機關(構)得以各種管道宣傳活動連結鼓勵民眾參與。

資料開放應用獎 參獎申請書

參獎申請 機關(構)			
應用或服務 名稱			
應用或服務 簡介	請於 300 字內，概要說明應用或服務特色、解決問題、質化或量化效益等。		
申請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治理組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企業)應用組
應用之資料 (請詳列)	資料集 提供機關名稱	資料集名稱	資料集連結
	(範例)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品質即時 汙染指標	https://data.gov.tw/node/6074
應用或服務 說明	壹、緣起與目的 貳、應用與服務定位及功能 參、服務整合程度 肆、應用效益 伍、未來潛力		
應用或服務 相關圖檔	至多可提供 5 張圖片，並提供圖片說明。		

109 年度政府資料開放獎勵活動簡章

國家發展委員會 109 年 5 月

壹、活動說明

為強化與永續發展政府資料開放，並提升資料品質與增值應用效益，特舉辦 109 年度政府資料開放獎勵活動，設置「資料開放金質獎」、「資料開放應用獎」及「資料開放人氣獎」，藉由標章認證及民眾參與機制，鼓勵各機關（構）優化資料開放作業。

貳、評獎方式

一、「資料開放金質獎」

(一)參獎對象

參獎對象為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以下簡稱本平臺)上架資料集之中央二級機關及地方政府。

(二)分組基準

行政院所屬機關及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分別以本(109)年7月31日本平臺資料集平均項數為分組基準。

(三)評獎說明

1、評核構面以資料集之金、銀、銅標章為主要檢核標準。

2、評核方式：

各機關自行於活動期間內至本平臺後臺進行資料品質檢測，活動截止時將由本平臺計算標章總數（統計至本年7月31日23:59止）及計算分數。

請各機關留意若因使用私人企業網路空間而造成本平臺無法下載及檢測之情形，非屬本平臺之權責，請各機關逕為排除。

3、機關主動提報加分項目

(1)白金標章：資料集若經平臺檢測獲得金標章後，可進行白金標章檢測，通過檢測項目後可獲得白金標章，每個白金標章於總分加0.1分，本項加分至多5分。

(2)符合Open API Specification (OAS) 驗證：若資料集API說明文件符合 Open API Specification (OAS) 驗證（驗證網址：<https://petstore.swagger.io/>），經機關(構)主動提報並由國家發展委員會確認後始得於總分加0.1分，已於歷年提報過參賽之API不得重複計算。提報方式為各機關須於資料集詮釋資料之備註欄位填寫符合OAS標準之API說明文件網址，並於本年7月31日23:59前免備文以電子郵

件(opendata@ndc.gov.tw)提供資料集編號(Dataset id)、名稱、驗證資料等。

4、獎勵額度

- (1)第一組中央二級機關、地方政府各取前3名，第二組中央二級機關、地方政府各取前2名獲獎。
- (2)品質進步獎：金質獎總分比前次(108年度政府資料開放獎勵活動)進步5分者，可獲品質進步獎，惟排除金質獎各分組得獎之機關。

二、「資料開放應用獎」

(一)參獎說明

- 1、由全國各機關(構)自主推薦優質活化應用案例，至「政府資料開放平臺後臺」之「應用獎報名」網路報名參獎(報名網址：<https://cms.data.gov.tw/>)，報名期間於本年5月11日起至7月31日止。
- 2、為激勵各機關(構)發想運用資料輔助施政之可能性，針對服務應用面向分為2組進行評選：
 - (1)政府治理組：提升機關內部行政效率、簡化行政流程或提升決策品質之資料應用。
 - (2)生活(企業)應用組：提供機關或民眾創新服務之資料應用。
- 3、需上傳參獎申請書(如附件)並於報名網頁選填欲參加組別及填報相關提案資料，後臺報名操作手冊請至「政府資料開放平臺後臺」之「手冊與下載」網頁下載。
- 4、於過往年度政府資料開放獎勵活動已獲獎之活化應用案例，不得重複參獎，若提案已行之有年則應著重說明同一參賽年度之新增資料應用方法。

(二)評獎說明

1、民眾票選(占總分20%)

本年8月10日至31日於「資料開放應用獎票選活動」(網址：<https://event.data.gov.tw/reward/>)，開放民眾票選。

2、委員評獎(占總分80%)

階段	辦理時程	說明
第1階段	本年7月	由國家發展委員會遴聘學者專家、資料社群、民間企業等代表組成「資料開放應用獎評審小組」(以下簡稱評審小組)。
第2階段	本年8月1日	(1)由國家發展委員會辦理參獎機

(初審)	至8月7日	關資料形式審查。 (2)由評審小組就各機關參獎機關資料進行書面初審，各組取前10名進入決賽。
第3階段 (決賽)	本年8月10日 至8月31日	邀請進入決賽機關簡報其資料應用或服務成果，由評審小組就應用案例之「服務整合」、「應用效益」、「未來潛力」等面向進行評分。

(三)決賽計分方式

- 1、民眾票選依分數高低轉換為序位。
- 2、由各評獎委員辦理序位評比，就個別提案依照評選項目分別評分後予以加總，並依加總分數高低轉換為序位。
- 3、序位加總計算方式：民眾票選序位*0.2+各評獎委員序位加總*0.8，以序位總和最低者為第一名，依此類推。

(四)獎勵額度

各組取總分排名前3名機關獲獎。

三、「資料開放人氣獎」

(一)參獎說明

凡開放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達1年以上（統計至本年7月31日23:59）且經品質檢測取得金標章之資料集，由政府資料開放平臺進行評鑑。

(二)評獎說明

以資料集之「瀏覽量」、「下載量」、「平均得分」與「意見回應數」計算總分。

(三)獎勵額度

取總分前10名獲獎，惟排除107、108年度政府資料開放獎勵活動曾獲獎之資料集。

資料開放應用獎 參獎申請書

參獎申請機關 (構)			
應用或服務名稱			
應用或服務簡介	請於 300 字內，概要說明應用或服務特色、解決問題、質化或量化效益等。		
申請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治理組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企業)應用組
應用之資料 (請詳列)	資料集 提供機關名稱	資料集名稱	資料集連結
	(範例)行政院 環境保護署	空氣品質指標 (AQI)	https://data.gov.tw/ dataset/40448
應用或服務說明	壹、緣起與目的 貳、應用與服務定位及功能 參、服務整合程度 肆、應用效益 伍、未來潛力		
應用或服務相關 圖檔	至多可提供 5 張圖片，並提供圖片說明。(必須大於 800x600 像素，至少符合 72dpi 以上之圖檔，文字說明應盡量言簡意賅)		

教育部 109 年第 1、2 季資料盤點表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 (資料集名稱)	系統、資料庫描述 (資料集描述)	使用對象： 1.內部使用 2.提供民眾使用 3.跨機關使用	蒐集資料項目 (控制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1.開放資料 2.依申請提供資料	現況 1.免費使用 2.免費申請 3.收費	不能開放之理由(含法規依據)	已開放 / 預定開放日期	管理單位	備註
1	109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各校獲補助總經費	公告 109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各校獲補助總經費一覽表	1、2		1	1		109.7.15	高教司	
2	第二期(109-111 年度)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核定計畫公告	提供學校名稱、計畫類型、計畫名稱等資料	2	學校名稱、計畫類型、計畫名稱	1	1		109.7.15	技職司	
3	教育部前瞻基礎建設特別預算第 1 期會計月報	教育部前瞻基礎建設特別預算第 1 期會計月報	2	會計年度、月份、款、項、目、節、預算年度、預算科目編號、預算科目名稱、分支計畫編號、分支計畫名稱、用途別編號、用途別名稱、以前年度轉入數、應付數、保留數、減免、本月實現數、截至本月止累計實現數、調整數、尚未執行數、基金別、會計分類、使用機關別、科目分類、會計科目編號、會計科目名稱、金額、科目名稱、取得成本、以前年度累計折舊_長期投資評價、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_增加數、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_減少數、本年度累計折舊_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期末帳面金額、備註、項目、一級用途別編號、一級用途別名稱、經費門、支出實現數、加項_預付款、加項_材料、加項_存出保證金、加項_零用金、加項_退還收入預收款、加項_其他應收款、減項_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現數、公庫撥入數、公庫分配數餘	1	1		109.5.15	會計處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 (資料集名稱)	系統、資料庫描述 (資料集描述)	使用對象： 1.內部使用 2.提供民眾使用 3.跨機關使用	蒐集資料項目 (控制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1.開放資料 2.依申請提供資料	現況 1.免費使用 2.免費申請 3.收費	不能開放之理由(含法規依據)	已開放 / 預定開放日期	管理單位	備註
				額、金額_本月數、金額_累計數						
4	教育部前瞻基礎建設特別預算第2期會計月報	教育部前瞻基礎建設特別預算第2期會計月報	2	會計年度、月份、款、項、目、節、預算年度、預算科目編號、預算科目名稱、分支計畫編號、分支計畫名稱、用途別編號、用途別名稱、原預算數、追加減數、第一預備金、第二預備金、經費流用數、預算調整數、截至本月止累計分配數_1、本月實現數、截至本月止累計實現數_2、應付數、已分配尚未執行數、備註_預暫付數、業務計畫或工作計畫、經資門、執行數、會計分類、項目、一級用途別編號、一級用途別名稱、支出實現數、加項_預付款、加項_材料、加項_存出保證金、加項_零用金、加項_退還收入預收款、加項_其他應收款、減項_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現數、公庫撥入數、公庫分配數餘額、基金別、使用機關別、科目分類、會計科目編號、會計科目名稱、金額、金額_本月數、金額_累計數、科目名稱、取得成本、以前年度累計折舊_長期投資評價、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_增加數、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_減少數、本年度累計折舊_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期末帳面金額、備註、預算項目、預算執行數、調整數、會計收支、會計科目	1	1		109.5.15	會計處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 (資料集名稱)	系統、資料庫描述 (資料集描述)	使用對象： 1.內部使用 2.提供民眾使用 3.跨機關使用	蒐集資料項目 (控制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1.開放資料 2.依申請提供資料	現況 1.免費使用 2.免費申請 3.收費	不能開放之理由(含法規依據)	已開放 / 預定開放日期	管理單位	備註
5	教育部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執行狀況月報表	教育部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每月會計月報	2	會計年度、月份、經資門別、項目、預算數、累計分配數、累計實現數、預收付數、小計、預算執行百分比、應收付數、備註	1	1		109.5.21	會計處	
6	教育部教師申訴案件查詢系統	教師申訴評議決定書(108年2月起)	2	(再)申訴人、評議決定書主文、事實、理由	1	1		109.9	法制處	
7	取得體育活動清單	取得 i 運動資訊平台刊登之體育活動清單	2	活動編號、縣市、活動類型、活動種類、活動名稱、地點、活動內容、起日、迄日、主辦單位、聯絡人、手機、電話、參與對象、活動網址	1	1		109.7.15	體育署	API
8	取得體育活動清單	取得 i 運動資訊平台刊登之體育活動清單	2	活動編號、縣市、活動類型、活動種類、活動名稱、縣市、活動內容、參與對象、活動網址、日期、時間、地點、主辦單位、聯絡人、手機、電話	1	1		109.7.15	體育署	API
9	體適能指導員證照查詢	取得現行合格有效的體適能指導員名單	2	證照號碼、證照級別、有效期間、姓名	1	1		109.7.15	體育署	API
10	體適能檢測員證照查詢	取得現行合格有效的體適能檢測員名單	2	證照號碼、姓名	1	1		109.7.15	體育署	API
11	山域嚮導證照查詢	取得現行合格有效的山域嚮導名單	2	嚮導類別、證照號碼、有效期間、姓名	1	1		109.7.15	體育署	API
12	體適能指導員證照現況調查	取得體適能指導員考證現況	2	證照年度、證照級別、群組類別、有效期人數、考照人數、證照總數	1	1		109.7.15	體育署	API
13	全國運動場館地點	提供全國運動場館暨其附屬設施資訊-運動場館搜尋API(有分頁)	2	場館名稱、場館地址、目前距離、連絡電話、設施清單、平均評分、評份個數、場館照片、場館經緯度	1	1		109.7.15	體育署	API
14	全國各運動場館概況	提供全國運動場館暨其附屬設施資訊-運動場館API	2	設施項目、場館名稱、場館地址、場館連絡電話、場館官方網站、場館停車場類型、場館啟	1	1		109.7.15	體育署	API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 (資料集名稱)	系統、資料庫描述 (資料集描述)	使用對象： 1.內部使用 2.提供民眾使用 3.跨機關使用	蒐集資料項目 (控制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1.開放資料 2.依申請提供資料	現況 1.免費使用 2.免費申請 3.收費	不能開放之理由(含法規依據)	已開放 / 預定開放日期	管理單位	備註
				用年、場館啟用月、場館簡介、曾舉辦過賽事類型、曾舉辦過賽事詳細資訊、場館所在位置緯度、場館所在位置精度、場館照片1、場館照片2、無障礙電梯數量、無障礙電梯照片、其他建築物無障礙設施、無障礙停車位數量、無障礙停車位照片、無障礙淋浴間、無障礙淋浴間照片、無障礙廁所數量、無障礙廁所照片、無障礙坡道數量、無障礙坡道照片、輪椅觀眾席數量、輪椅觀眾席照片、交通資訊、公告、公告相關網址、平均評分、評分數						
15	全國運動場館 詳細資訊	提供全國運動場館暨其附屬設施資訊-運動場館API(含館內運動設施資訊)	2	設施項目、場館名稱、場館地址、場館連絡電話、場館官方網站、場館停車場類型、場館啟用年、場館啟用月、場館簡介、曾舉辦過賽事類型、曾舉辦過賽事詳細資訊、場館所在位置緯度、場館所在位置精度、場館照片1、場館照片2、無障礙電梯數量、無障礙電梯照片、其他建築物無障礙設施、無障礙停車位數量、無障礙停車位照片、無障礙廁所、無障礙廁所數量、無障礙廁所照片、無障礙坡道數量、無障礙坡道照片、輪椅觀眾席數量、輪椅觀眾席照片、交通資訊、公告、公告相關網址、平均評分、評分數、所含設施詳細資訊、設施編號、設施名稱、設施類型、設	1	1		109.7.15	體育署	API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 (資料集名稱)	系統、資料庫描述 (資料集描述)	使用對象： 1.內部使用 2.提供民眾使用 3.跨機關使用	蒐集資料項目 (控制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1.開放資料 2.依申請提供資料	現況 1.免費使用 2.免費申請 3.收費	不能開放之理由(含法規依據)	已開放 / 預定開放日期	管理單位	備註
				施室內外類型、樓層、是否有空調、是否有販賣區、販賣種類、是否有觀眾席、觀眾席座位數、是否有淋浴間、是否有廁所、是否有更衣室、是否有運動指導員、是否有照明、是否有休息室、適用對象-民眾、適用對象-所屬單位人員(如校內師生)、開放情況、開放時間、星期一是否開放、星期二是否開放、星期三是否開放、星期四是否開放、星期五是否開放、星期六是否開放、星期日是否開放、收費方式、開放/休館時間補充說明、租金收費方式、租借承辦人隸屬部門及單位、租借承辦人Email、租借承辦人傳真、租借承辦人姓名、租借承辦人電話、租借情況、租借網址、是否有輪椅使用者可用之健身器材、輪椅使用者可用之健身器材、是否有支持服務-無障礙兒童遊樂設施、無障礙兒童遊樂設施照片、是否有泳池入水坡道、泳池入水坡道照片、是否有游泳池入水升降椅、游泳池入水升降椅照片、其他無障礙運動設施、是否有支持服務-閃光警示器、閃光警示器照片、是否有支持服務-聽障者溝通服務(紙筆、溝通板、手語)、是否有支持服務-賽事轉播系統、賽事轉播系統照片、是否有支持服務-無線呼叫振動警示器、無						

序號	系統、資料庫名稱 (資料集名稱)	系統、資料庫描述 (資料集描述)	使用對象： 1.內部使用 2.提供民眾使用 3.跨機關使用	蒐集資料項目 (控制欄位免列)	資料分類 1.開放資料 2.依申請提供資料	現況 1.免費使用 2.免費申請 3.收費	不能開放之理由(含法規依據)	已開放 / 預定開放日期	管理單位	備註
				線呼叫振動警示器照片、是否有支持服務-視障者人力引導服務、視障者人力引導服務照片、是否有支持服務-身心障礙者運動專業諮詢與指導服務、身心障礙者運動專業諮詢與指導服務照片、其他無障礙者支持項目						
16	全國各運動場館資訊及評分	提供全國運動場館暨其附屬設施資訊-運動場館 API (含評分詳細資訊)	2	設施項目、場館名稱、場館地址、場館連絡電話、場館官方網站、場館停車場類型、場館啟用年、場館啟用月、場館簡介、曾舉辦過賽事類型、曾舉辦過賽事詳細資訊、場館所在位置緯度、場館所在位置精度、場館照片1、場館照片2、無障礙電梯數量、無障礙電梯照片、其他建築物無障礙設施、無障礙停車位數量、無障礙停車位照片、無障礙廁所、無障礙廁所數量、無障礙廁所照片、無障礙坡道數量、無障礙坡道照片、輪椅觀眾席數量、輪椅觀眾席照片、交通資訊、公告、公告相關網址、平均評分、評分數、評分詳細資訊、評分、留言	1	1		109.7.15	體育署	API

註：

1. 「蒐集資料項目」：如有資料庫者，請列出資料庫表格綱要(table schema，控制用的欄位免列)或欄位名稱。
2. 「不能開放之理由」：如涉及個人資料保護者，續請依照 CNS 29100「資訊技術-安全技術-隱私權框架」、CNS 29191「資訊技術-安全技術-部分匿名及部分去連結鑑別之要求事項」國家標準及其相關規範，評估開放可行性。
3. 本部各單位定期辦理資料盤點，盤點表經本部資料開放諮詢小組會議審議後，公開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並由業管單位辦理資料開放事宜。

教育部政府資料開放作業績效考核措施 修正草案

一、資料開放金質獎

(一)評獎指標與配分

評核構面	評核指標	評核重點	銅標章 (0.3分)	銀標章 (0.6分)	金標章 (1分)	白金標章 (加分項目： 0.1分/資料集)
可取得性	資料資源連結有效性	資料資源連結可回傳連結成功狀態。	V	V	V	V
	資料資源可直接下載	使用者能透過連結直接獲取資料，無需透過登入或任何額外的操作形式。	V	V	V	V
易於被處理	屬結構化資料	1.固定欄位結構化資料：單一系列標題的表格式資料，每筆資料的欄位數均相同，且無合併儲存格、無公式、無空行、無小計等。 2.非固定欄位結構化資料：符合 W3C 之 XML、JSON 等結構化資料。 3.其餘均為非結構化資料。		V	V	V
易於理解	須依「資料集詮釋資料提供詮釋資料」	資料集詮釋資料之「編碼格式」、「主要欄位說明」與所提供之資料資源欄位相符。			V	
	資料即時性	資料集須依所填之「更新頻率」即時更新。			V	
符合資料標準	資料內容符合資料標準	超過 20%之欄位符合政府資料標準平臺 (schema.gov.tw) 訂定之資料標準。				V

(二) 評獎指標達成計分方式

1. 每一評核構面如有 2 項評核指標，2 項指標均需達成始給分，僅一項達成不給分。
2. 第一項評核構面指標均達成始針對第二、三、四項評核構面指標進行評核；以此類推。
3. 金質獎總分： $[(\text{銅標章資料集個數} \times 0.3 + \text{銀標章資料集個數} \times 0.6 + \text{金標章資料集個數} \times 1) / \text{單位(機關(構))所屬之資料集總數} \times 100] + \text{加分項目}$ 。
4. 加分項目：
 - (1) 白金標章：資料集若經資料開放平臺檢測獲得金標章後，可進行白金標章檢測，通過檢測項目後可獲得白金標章，每個白金標章於總分加 0.1 分，本項加分至多 5 分。
 - (2) 資料集 API 若符合 Open API Specification(OAS)之驗證，則於總分加 0.1 分，加分項目至多 5 分。加分項目由各單位(機關(構))主動提報，並由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確認後，始得加分。限制條件：已於歷年提報過之 API 不得重複計算。

(三) 評定作業

1.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辦理政府資料開放獎勵活動截止統計時間(依當年度活動簡章訂定時間)，由本部資料開放諮詢小組業務單位(資訊及科技教育司)依據政府資料開放平臺資料集品質檢測結果，辦理本部政府資料開放作業考核評定作業。
2. 本部各單位暨部屬機關(構)分別依據資料集量體採分組評獎：
 - (1) 第一組：資料集數量為一定數量以上。
 - (2) 第二組：資料集數量為一定數量以下。但得視情況排除資料集過少之機關(構)。前開一定數量，由本部資訊及科技教司依據每年本部政府資料開放推動情形定之。
3. 依評定結果，每組取前 2 名經簽報核定後，於本部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會議頒給得獎單位(機關(構))獎牌乙座，並函請相關單位給予專責人員敘獎。

二、資料開放應用獎(特殊貢獻)

本部各單位暨部屬機關(構)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之資料集，如有公私跨域合作應用推廣、自行或民間利用活化，進而產生教育、文化、社會或經濟等重大效益者，由機關自主推薦優質活化應用案例(參獎書如附件)。

需說明該項應用案例可解決的問題、使用的資料集名稱、推薦原因、質化或量化之效益等，於每年 2 月底前提報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逾期不予受理。

本獎項將簽請三位相關學者專家負責本獎項書面評審作業，評核方式如下表：

委員評獎			
評核構面	評核指標	評核重點	配分
服務整合 (35分)	資料之應用深度	說明資料分析及應用情形，並說明開放資料、內部或外部資料混搭情形。	15
	1. 公私協力程度 2. 公公協力程度 2 擇 1	1. 說明與民間合作情形或公私協力的合作模式。 2. 說明跨機關合作模式或整合資料形式。	10
	民間回饋	民間採用平臺上之機關原始資料集進行重整後產出新資料後由原機關回饋至平臺之民間資料集或運用而提出的活化應用。	10
應用效益 (35分)	創新程度	說明資料應用創新內容、步驟及方法。	20
	預期效益達成度	說明應用資料所解決之機關或民眾問題、或改善機關內部流程、提升機關服務品質等。	15
未來潛力 (30分)	服務延續性	說明將資料應用納為機關常態運作的機制規劃。	15
	擴充應用之潛力	說明未來可再混搭其他資料的可能性與應用情境，及擴充應用服務之規劃。	15
總分			100

評審總分為 100 分，總平均達 70 分以上且經過半數委員評定同意者始符合得獎資格，評審結果經簽報核定，函請相關單位給予專責人員敘獎，另依行政院「政府資料開放優質標章暨深化應用獎勵措施」規定，填寫資料開放應用獎「參獎申請書」函送國家發展委員會參獎。

資料開放應用獎(特殊貢獻)

參獎申請書

應用或服務名稱			
使用族群			
應用或服務簡介	請於 300 字內，概要說明應用或服務特色、解決問題、質化或量化效益等。		
應用之資料 (請詳列)	資料集 提供機關名稱	資料集名稱	資料集連結
	(範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品質即時汙染指標	http://data.gov.tw/node/6074
應用或服務說明	壹、緣起與目的 貳、應用與服務定位及功能 參、服務整合程度 肆、應用效益 伍、未來潛力		
應用或服務相關圖檔	至多可提供 5 張圖片		

教育部政府資料開放作業績效考核措施

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一、資料開放金質獎</p> <p>(一)評獎指標與配分</p> <p>(二)評獎指標達成計分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一評核構面如有 2 項評核指標，2 項指標均需達成始給分，僅一項達成不給分。 2. 第一項評核構面指標均達成始針對第二、三、四項評核構面指標進行評核；以此類推。 3. 金質獎總分：[(銅標章資料集個數*0.3+銀標章資料集個數*0.6+金標章資料集個數*1)/單位(機關(構))所屬之資料集總數*100]+加分項目。 4. 加分項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白金標章：資料集若經政府資料開放平臺檢測獲得金標章後，可進行白金標章檢測，通過檢測項目後可獲得白金標章，每個白金標章於總分加 0.1 分，本項加分至多 5 分。 (2) 資料集 API 若符合 Open API Specification(OAS)之驗證，則於總分加 0.1 分，加分項目至多 5 分。加分項目由各單位(機關(構))主動提報，並由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確認後，始得加分。限制條件：已於歷年提報過之 API 不得重複計算。 <p>(三)評定作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辦理政府資料開放獎勵活動截 	<p>一、資料開放金質獎</p> <p>(一)評獎指標與配分</p> <p>(二)評獎指標達成計分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一評核構面如有 2 項評核指標，2 項指標均需達成始給分，僅一項達成不給分。 2. 第一項評核構面指標均達成始針對第二、三項評核構面指標進行評核；以此類推。 3. 金質獎總分：[(銅標章資料集個數*0.3+銀標章資料集個數*0.6+金標章資料集個數*1)/單位(機關(構))所屬之資料集總數*100]+加分項目。 4. 加分項目：資料集 API 若符合 Open API Specification(OAS)之驗證，則於總分加 0.1 分，加分項目至多 5 分。加分項目由各單位(機關(構))主動提報，並由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確認後，始得加分。限制條件：已於歷年提報過之 API 不得重複計算。 <p>(三)評定作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年 8 至 9 月(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辦理資料集品質檢測時程)由本部資料開放諮詢小組業務單位(資訊及科技教育司)依據政府資料開放平臺建立資料集品質檢測機制之檢測結果，辦理本部政府資料開放作業考核評定作業。 2. 本部各單位暨部屬機關(構)分別依據資料集量體採分組評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第一組：資料集數量為 	<p>一、本點第一款第一目依行政院「政府資料開放優質標章暨深化應用獎勵措施」新增白金標章(加分項目：0.1 分/資料集)，資料內容符合資料標準：超過 20%之欄位符合政府資料標準平臺(schema.gov.tw)訂定之資料標準。</p> <p>二、本點第二款第二目配合評獎指標與配分調整新增第 4 項構面。</p> <p>三、本點第二款第四目配合加分項目增加白金標章(之 1)，原加分項目配合調整(之 2)</p> <p>四、本點第三款第一目修正為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辦理政府資料開放獎勵活動截止統計時間(依當年度活動簡章訂定時間)，辦理考核評定作業。</p> <p>五、餘未修正。</p>

<p><u>止統計時間(依當年度活動簡章訂定時間)</u>，由本部資料開放諮詢小組業務單位(資訊及科技教育司)依據政府資料開放平臺資料集品質檢測結果，辦理本部政府資料開放作業考核評定作業。</p> <p>2.本部各單位暨部屬機關(構)分別依據資料集量體採分組評獎：</p> <p>(1)第一組：資料集數量為一定數量以上。</p> <p>(2)第二組：資料集數量為一定數量以下。但得視情況排除資料集過少之機關(構)。</p> <p>前開一定數量，由本部資訊及科技教司依據每年本部政府資料開放推動情形定之。</p> <p>3.依評定結果，每組取前2名經簽報核定後，於本部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會議頒給得獎單位(機關(構))獎牌乙座，並函請相關單位給予專責人員敘獎。</p>	<p>一定數量以上。</p> <p>(2)第二組：資料集數量為一定數量以下。但得視情況排除資料集過少之機關(構)。</p> <p>前開一定數量，由本部資訊及科技教司依據每年本部政府資料開放推動情形定之。</p> <p>3.依評定結果，每組取前2名經簽報核定後，於本部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會議頒給得獎單位(機關(構))獎牌乙座，並函請相關單位給予專責人員敘獎。</p>	
---	---	--